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ergy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

## 設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轄下的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設立。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及責任為監察本集團有關可持續發展事宜的願景、策略、政策、系統及實踐的制定及實施，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i)促進本集團可持續發展事宜的發展及執行；(ii)推動本集團高質量及可持續的發展及增長；及(iii)將可持續發展融入貫穿於本集團的生產、營運及企業文化中。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執行董事張平先生、非執行董事蘇永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靳新彬女士，且張平先生為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將刊載於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代表  
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張平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平先生（主席）及盧振威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劉國喜先生、蘇永健先生、李浩先生及魯曉宇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靳新彬女士、李紅薇女士及朱劍彪先生。